香河县社会保险事业管理所

2021年单位预算信息公开情况说明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实施条例》、《地方预决算公开操作规程》和《河北省省级预算公开办法》规定，现将香河县社会保险事业管理所2021年单位预算公开如下：

一、单位职责及机构设置情况

**单位职责：**

统筹推进建立覆盖城乡的多层次社会保障体系。贯彻执行养老、失业、工伤等社会保险及其补充保险政策和标准，贯彻城乡社会保险及其补充保险政策和标准，执行养老、失业、工伤保险关系转续办法和基金统筹办法、基金管理及监督制度。编制全县相关社会保险基金预决算草案，负责对全县社会保险基金支付、管理工作实施监督，负责对社会保险经办机构的管理，贯彻执行企业年金和职业年金政策；负责工伤伤残等级鉴定和劳动能力鉴定的前期申报、组卷等工作；会同有关部门实施全民参保计划。**机构设置：**

**单位机构设置情况**

| **单位名称** | **单位性质** | **单位规格** | **经费保障形式** |
| --- | --- | --- | --- |
|
| 香河县社会保险事业管理所 | 事业 | 正股级 | 财政性资金基本保障 |

二、单位预算安排的总体情况

按照预算管理有关规定，目前我县单位预算的编制实行综合预算制度，即全部收入和支出都反映在预算中。香河县社会保险事业管理所的收支包含在单位预算中。

**1、收入说明**

反映本单位当年全部收入。2021年预算收入28421.85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23421.85万元，基金预算收入5000万元，财政专户核拨收入0万元，其他来源收入0万元，上年结转0万元。

**2、支出说明**

收支预算总表支出栏、基本支出表、项目支出表按经济分类和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制，反映香河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年度单位预算中支出预算的总体情况。2021年支出预算28421.85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461.85万元，包括人员类项目经费1439.35万元和运转类公用项目经费22.5万元。

**3、比上年增减情况**

2021年预算收支安排28421.85万元，较2020年预算增加5199.23万元，其中：基本支出减少259.23万元，主要为人员经费支出；项目支出增加5474万元，主要为基金预算拨款项目支出。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2021年，我所机关运行经费共计安排22.5万元，主要用于主要用于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等日常运行支出。

**四、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及增减变化原因**

2021年，我单位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安排0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维费0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为0万元，公务用车运维费0万元)；公务接待费0万元。与2020年相比持平，其中，因公出国（境）费与2020年相比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用车购置及运维费与2020年相比持平，主要原因是事业单位公务用车改革，取消公务用车；公务接待费与2020年相比持平，无增减变化，主要原因我单位切实落实勤俭节约各项规定，严格控制公务接待费支出。

五、绩效预算信息

**1.社保工作经费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323005香河县社会保险事业管理所** | 单位：万元 |
| **项目编码** | 131024212WPP84MMFSEMX | **项目名称** | 社保工作经费 |
| **预算规模及资金用途** | **预算数** | 50.00 | **其中：财政资金** | 50.00 | **其他资金** | 0 |
| 2021年全年，完成社保工作经费，印刷费、手续费、固定资产费用及人员工资等的支出。 |
| **资金支出计划（%）** | **3月底** | **6月底** | **10月底** | **12月底** |
| 20.00% | 40.00% | 60.00% | 100.00% |
| **绩效目标** | 1.通过项目的开展实现日常工作的正常运转。2.通过项目的开展完成日常工作需要，实现社保工作经费的合理支出。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 | --- | --- | --- | --- |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日常工作 | 开展日常工作人数 | 14人 | 根据[2016]52号文件《河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转发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等部门关于进一步做好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扩面征缴工作意见的通知》解决单位办公及人员经费不足，确保2020年社会养老保险日常工作的正常开展。 |
| 质量指标 | 按时按质完成 | 年度完成率 | 100% | 根据[2016]52号文件《河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转发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等部门关于进一步做好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扩面征缴工作意见的通知》解决单位办公及人员经费不足，确保2020年社会养老保险日常工作的正常开展。 |
| 时效指标 | 完成时间 | 日常工作完成时间 | 12月 | 根据[2016]52号文件《河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转发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等部门关于进一步做好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扩面征缴工作意见的通知》解决单位办公及人员经费不足，确保2020年社会养老保险日常工作的正常开展。 |
| 成本指标 | 预算控制数 | 项目预算控制数 | ≤4万元/月 | 根据[2016]52号文件《河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转发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等部门关于进一步做好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扩面征缴工作意见的通知》解决单位办公及人员经费不足，确保2020年社会养老保险日常工作的正常开展。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单位正常运转 | 保证单位正常运转 | 100% | 根据[2016]52号文件《河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转发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等部门关于进一步做好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扩面征缴工作意见的通知》解决单位办公及人员经费不足，确保2020年社会养老保险日常工作的正常开展。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工作持久度 | 工作长期稳定 | ≥1年 | 根据[2016]52号文件《河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转发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等部门关于进一步做好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扩面征缴工作意见的通知》解决单位办公及人员经费不足，确保2020年社会养老保险日常工作的正常开展。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工作人员满意度 | 工作人员满意度 | ≥95% | 根据[2016]52号文件《河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转发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等部门关于进一步做好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扩面征缴工作意见的通知》解决单位办公及人员经费不足，确保2020年社会养老保险日常工作的正常开展。 |

**2.冀财社【2020】185号关于提前下达2021年省级城乡居民养老保险补助资金预算指标的通知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323005香河县社会保险事业管理所** | 单位：万元 |
| **项目编码** | 131024212XD648L8IGPSK | **项目名称** | 冀财社【2020】185号关于提前下达2021年省级城乡居民养老保险补助资金预算指标的通知 |
| **预算规模及资金用途** | **预算数** | 1652.00 | **其中：财政资金** | 1652.00 | **其他资金** | 0 |
| 本项目提供资金1652万元，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全县共有参保人员20万人，其中待遇享受人员6.4万人，我中心做好待遇享受人员的按月发放，共需省级基础养老金1652万元。 |
| **资金支出计划（%）** | **3月底** | **6月底** | **10月底** | **12月底** |
| 25.00% | 50.00% | 75.00% | 100.00% |
| **绩效目标** | 1.完成 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全年征缴2.完成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待遇享受人员全年发放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 | --- | --- | --- | --- |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城乡养老发放人数 | 城乡养老待遇享受人员数 | 64000人 | 根据冀财社【2020】185号河北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城乡居民养老保险省级补助资金预算指标的通知通过该项目实施完成城乡居民养老保险的日常工作 |
| 质量指标 | 完成率 | 年度完成情况 | 100比率 | 根据冀财社【2020】185号河北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城乡居民养老保险省级补助资金预算指标的通知通过该项目实施完成城乡居民养老保险的日常工作 |
| 时效指标 | 完成时间 | 城乡养老工作完成时间 | 12月 | 根据冀财社【2020】185号河北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城乡居民养老保险省级补助资金预算指标的通知通过该项目实施完成城乡居民养老保险的日常工作 |
| 成本指标 | 完成发放养老金成本 | 完成发放成本 | 15元 | 根据冀财社【2020】185号河北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城乡居民养老保险省级补助资金预算指标的通知通过该项目实施完成城乡居民养老保险的日常工作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城乡养老金及时足额发放 | 保障城乡养老工作及时完成 | ≤100比率 | 根据冀财社【2020】185号河北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城乡居民养老保险省级补助资金预算指标的通知通过该项目实施完成城乡居民养老保险的日常工作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项目可持续影响 | 项目可持续影响度 | 工作有所提升 | 根据冀财社【2020】185号河北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城乡居民养老保险省级补助资金预算指标的通知通过该项目实施完成城乡居民养老保险的日常工作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参保人员满意 | 参保人员满意度 | ≥95比率 | 满意度调查问卷 |

**3.社会保险因为档案一体化管理信息系统费用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323005香河县社会保险事业管理所** | 单位：万元 |
| **项目编码** | 131024214G777I3AR297H | **项目名称** | 社会保险因为档案一体化管理信息系统费用 |
| **预算规模及资金用途** | **预算数** | 21.00 | **其中：财政资金** | 21.00 | **其他资金** | 0 |
| 1、2021年1-4月开始准备并进行档案的接受和转递；2、2021年5-12月进行档案材料的收集、鉴别和归档；3、2021年11月完成整理、保管档案；4、2021年12月完成推进档案数字化，完善资源共享。 |
| **资金支出计划（%）** | **3月底** | **6月底** | **10月底** | **12月底** |
| 20.00% | 40.00% | 60.00% | 100.00% |
| **绩效目标** | 1.通过项目的开展实现社会保险业务档案管理及数字化档案管理工作，保障档案管理的信息化、数字化、规范化。2.通过项目的开展完成社会保险业务档案管理及数字化档案管理工作，实现社会保险业务档案信息化建设，提升档案管理服务水平。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 | --- | --- | --- | --- |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档案数量 | 管理档案数量 | ≥7000份 | 根据冀人社字【2020】103号《香河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关于香河县社会保险事业管理所2021年档案一体化管理信息系统费用的请示》文件规定，进一步做好社会保险业务档案管理服务工作。 |
| 质量指标 | 档案数字化率 | 档案数字化率 | ≥95% | 根据冀人社字【2020】103号《香河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关于香河县社会保险事业管理所2021年档案一体化管理信息系统费用的请示》文件规定，进一步做好社会保险业务档案管理服务工作。 |
| 时效指标 | 档案数字化完成时间 | 档案数字化完成时间 | 12月 | 根据冀人社字【2020】103号《香河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关于香河县社会保险事业管理所2021年档案一体化管理信息系统费用的请示》文件规定，进一步做好社会保险业务档案管理服务工作。 |
| 成本指标 | 预算控制数 | 项目预算控制数 | ≤1.75万元/月 | 根据冀人社字【2020】103号《香河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关于香河县社会保险事业管理所2021年档案一体化管理信息系统费用的请示》文件规定，进一步做好社会保险业务档案管理服务工作。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保障档案规范化、系统化管理 | 保障档案规范化、系统化管理 | ≥95% | 根据冀人社字【2020】103号《香河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关于香河县社会保险事业管理所2021年档案一体化管理信息系统费用的请示》文件规定，进一步做好社会保险业务档案管理服务工作。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通过数字化档案管理 | 起到方便查询、保管的作用 | ≥99% | 根据冀人社字【2020】103号《香河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关于香河县社会保险事业管理所2021年档案一体化管理信息系统费用的请示》文件规定，进一步做好社会保险业务档案管理服务工作。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存档人满意度 | 对档案管理满意度 | ≥95% | 根据冀人社字【2020】103号《香河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关于香河县社会保险事业管理所2021年档案一体化管理信息系统费用的请示》文件规定，进一步做好社会保险业务档案管理服务工作。 |

**4.冀财社【2020】143号关于提前下达2021年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中央财政补助资金预算指标的通知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323005香河县社会保险事业管理所** | 单位：万元 |
| **项目编码** | 131024217AWMLD1XMBVAK | **项目名称** | 冀财社【2020】143号关于提前下达2021年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中央财政补助资金预算指标的通知 |
| **预算规模及资金用途** | **预算数** | 6587.00 | **其中：财政资金** | 6587.00 | **其他资金** | 0 |
| 根据【2020】143号河北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2021年城乡居民养老保险中央财政补助资金的预算，参保12万人参保城乡养老参保人员数待遇发放覆盖率达到百分之百，完成6.4万待遇享受人员的养老金发放。 |
| **资金支出计划（%）** | **3月底** | **6月底** | **10月底** | **12月底** |
| 25.00% | 50.00% | 75.00% | 100.00% |
| **绩效目标** | 1.待遇享受人员发放金额全部发放完成 2.待遇发放覆盖率达到百分之百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 | --- | --- | --- | --- |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12万人参保 | 城乡养老参保人员数 | ≥12万人 | 根据【2020】143号河北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2021年城乡居民养老保险中央财政补助资金的预算完成6.4万待遇享受人员的养老金发放。 |
| 质量指标 | 完成率 | 参保人员完成率 | 99比率 | 根据【2020】143号河北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2021年城乡居民养老保险中央财政补助资金的预算完成6.4万待遇享受人员的养老金发放。 |
| 时效指标 | 养老金发放时效 | 养老金发放时间 | 12月 | 根据【2020】143号河北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2021年城乡居民养老保险中央财政补助资金的预算完成6.4万待遇享受人员的养老金发放。 |
| 成本指标 | 待遇领取金额 | 待遇享受人员发放金额 | ≤88万元 | 根据【2020】143号河北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2021年城乡居民养老保险中央财政补助资金的预算完成6.4万待遇享受人员的养老金发放。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发放待遇 | 待遇发放覆盖率 | 100比率 | 根据参保人员调查反馈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城乡养老可持续影响 | 城乡养老金发放 | 12月 | 根据【2020】143号河北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2021年城乡居民养老保险中央财政补助资金的预算完成6.4万待遇享受人员的养老金发放。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参保人员满意度 | 参保人员满意度 | ≥95比率 | 根据调查问卷 |

**5.信息网络维护经费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323005香河县社会保险事业管理所** | 单位：万元 |
| **项目编码** | 131024217WB8SPNNDXUZR | **项目名称** | 信息网络维护经费 |
| **预算规模及资金用途** | **预算数** | 5.00 | **其中：财政资金** | 5.00 | **其他资金** | 0 |
| 1、2021年6月底，对使用的电脑、打印机等设备进行常规检查、清洁除尘。2、2021年12月底，对使用的电脑、打印机等设备进行常规检查、清洁除尘。3、进行日常维护工作，发现问题及时通知有关人员进行维修。 |
| **资金支出计划（%）** | **3月底** | **6月底** | **10月底** | **12月底** |
| 20.00% | 40.00% | 60.00% | 100.00% |
| **绩效目标** | 1.通过项目的开展实现我所信息网络系统持续、稳定、安全运行，为高效办公提供基础保障。2.通过项目的开展实现我所信息网络系统持续、稳定、安全运行，为高效办公提供基础保障。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 | --- | --- | --- | --- |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维护设备个数 | 维护设备个数 | ≥20台 | 根据人社部发[2015]52号文件《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关于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养老保险信息系统建设指导意见》保障业务网络的日常工作正常运行。 |
| 质量指标 | 维护通畅 | 系统的通畅率 | 100% | 根据人社部发[2015]52号文件《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关于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养老保险信息系统建设指导意见》保障业务网络的日常工作正常运行。 |
| 时效指标 | 维护计划 | 按计划每月开展维护 | 12月 | 根据人社部发[2015]52号文件《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关于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养老保险信息系统建设指导意见》保障业务网络的日常工作正常运行。 |
| 成本指标 | 项目预算控制数 | 项目预算控制数 | ≤0.4万元/月 | 根据人社部发[2015]52号文件《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关于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养老保险信息系统建设指导意见》保障业务网络的日常工作正常运行。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网络服务能力 | 网络服务能力得到保证及提升，保证社保事业发展 | ≥95% | 根据人社部发[2015]52号文件《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关于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养老保险信息系统建设指导意见》保障业务网络的日常工作正常运行。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网络系统顺利运行 | 网络系统顺利运行率 | ≥99% | 根据人社部发[2015]52号文件《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关于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养老保险信息系统建设指导意见》保障业务网络的日常工作正常运行。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网络使用人满意度 | 网络使用人满意度 | ≥95% | 根据人社部发[2015]52号文件《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关于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养老保险信息系统建设指导意见》保障业务网络的日常工作正常运行。 |

**6.企业退休社会化管理经费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323005香河县社会保险事业管理所** | 单位：万元 |
| **项目编码** | 13102421AT0Y0TAATQ9LO | **项目名称** | 企业退休社会化管理经费 |
| **预算规模及资金用途** | **预算数** | 30.00 | **其中：财政资金** | 30.00 | **其他资金** | 0 |
| 2021年12月，完成企业退休人员基本养老金社会化发放。企业退休人员的人事档案、基本信息实行社会化管理。企业退休人员发放社会化管理服务联系卡。企业退休人员中建立自我管理和互助服务组织。提供社会保险查询服务，组织企业退休人员开展文化、体育活动，协助死亡退休人员的家属申领丧葬补助金和遗属津贴。 |
| **资金支出计划（%）** | **3月底** | **6月底** | **10月底** | **12月底** |
| 20.00% | 40.00% | 60.00% | 100.00% |
| **绩效目标** | 1.通过项目的开展实现确保资金按时足额到位，保证企业退休（职）人员社会化管理服务工作的顺利开展。2.通过项目的开展完成企业退休（职）人员社会化管理服务工作的顺利进行。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 | --- | --- | --- | --- |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退休人员各项工作 | 开展日常工作 | 2.5万元/月 | 按照廊办发[2003]55号文件《廊坊市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服务工作实施方案》和当地政府的要求，保证企业退休（职）人员社会化管理服务工作的顺利开展。 |
| 质量指标 | 保障项目按照标准完成 | 年度完成率 | 100% | 按照廊办发[2003]55号文件《廊坊市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服务工作实施方案》和当地政府的要求，保证企业退休（职）人员社会化管理服务工作的顺利开展。 |
| 时效指标 | 完成时间 | 日常工作完成时间 | 12月 | 按照廊办发[2003]55号文件《廊坊市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服务工作实施方案》和当地政府的要求，保证企业退休（职）人员社会化管理服务工作的顺利开展。 |
| 成本指标 | 预算控制数 | 项目预算控制数 | ≤2.5万元/月 | 按照廊办发[2003]55号文件《廊坊市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服务工作实施方案》和当地政府的要求，保证企业退休（职）人员社会化管理服务工作的顺利开展。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退休社会化管理顺利进行 | 促进社保事业 | 100% | 按照廊办发[2003]55号文件《廊坊市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服务工作实施方案》和当地政府的要求，保证企业退休（职）人员社会化管理服务工作的顺利开展。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社区机构正常运转 | 工作提升 | ≥1年 | 按照廊办发[2003]55号文件《廊坊市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服务工作实施方案》和当地政府的要求，保证企业退休（职）人员社会化管理服务工作的顺利开展。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工作人员满意度 | 工作人员满意度 | ≥95% | 按照廊办发[2003]55号文件《廊坊市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服务工作实施方案》和当地政府的要求，保证企业退休（职）人员社会化管理服务工作的顺利开展。 |

**7.社会保险个人权益记录单邮寄费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323005香河县社会保险事业管理所** | 单位：万元 |
| **项目编码** | 13102421D1G29W7HY9AQH | **项目名称** | 社会保险个人权益记录单邮寄费 |
| **预算规模及资金用途** | **预算数** | 1.00 | **其中：财政资金** | 1.00 | **其他资金** | 0 |
| 我县城乡居民养老保险每年参保人员都有个人权益记录单，需要将个人权益记录单邮寄到每个参保人员手中，共需邮寄费1万元。 |
| **资金支出计划（%）** | **3月底** | **6月底** | **10月底** | **12月底** |
|  |  |  | 100.00% |
| **绩效目标** | 1.城乡居民养老保险每年参保人员都有个人权益记录单，需要将个人权益记录单邮寄到每个参保人员手中，共需邮寄费1万元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 | --- | --- | --- | --- |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参保人员数 | 全县参保人员数 | ≥10000人 | 乡镇统计数量 |
| 质量指标 | 邮寄完成比率 | 邮寄完成比率 | 100比率 | 业务系统统计完成 |
| 时效指标 | 完成时间 | 邮寄完成时间 | 12月 | 参保人员信息反馈 |
| 成本指标 | 邮寄所需费用 | 邮寄费用 | ≤1元 | 项目运营单位合同提供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完成 | 社会参保人员社会效益 | ≤98比率 | 参保人员信息反馈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项目可持续影响 | 本邮寄项目 可持续影响 | 12月 |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参保人员满意度 | 参保人员满意程度 | ≥98比率 | 调查问卷 |

**8.工伤网报系统技术服务费用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323005香河县社会保险事业管理所** | 单位：万元 |
| **项目编码** | 13102421GR6O5FLNGKFS5 | **项目名称** | 工伤网报系统技术服务费用 |
| **预算规模及资金用途** | **预算数** | 6.00 | **其中：财政资金** | 6.00 | **其他资金** | 0 |
| 1、2020年12月与工伤保险网报技术服务机构签订使用协议（协议期3年）；2、2021年1-12月由技术服务机构为参保单位提供参数配置、数据库的初始化、创建系统并对参保单位和其经办人员进行培训等服务；3、2021年1-12月香河县工伤保险管理中心定期跟踪、检测系统运行情况，核对业务数据并留存电子档案。 |
| **资金支出计划（%）** | **3月底** | **6月底** | **10月底** | **12月底** |
| 20.00% | 40.00% | 60.00% | 100.00% |
| **绩效目标** | 1.通过项目的开展，实现工伤保险网上办事模式，为参保单位提供更加高效优质便捷的服务。2.通过项目的开展，完成工伤保险网上申报工作，提供工伤保险网上办事渠道，让参保单位足不出户办理保险。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 | --- | --- | --- | --- |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参保单位数量 | 使用网报系统单位数量 | ≥1500家 | 按照冀人社字【2020】274号《河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险厅关于进一步规范网上社保经办服务的紧急通知》文件要求，进一步规范网上社保经办，全面清理并停止涉企收费行为。 |
| 质量指标 | 网报系统使用率 | 网报系统使用率 | ≥95比率 | 按照冀人社字【2020】274号《河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险厅关于进一步规范网上社保经办服务的紧急通知》文件要求，进一步规范网上社保经办，全面清理并停止涉企收费行为。 |
| 时效指标 | 完成时间 | 202112 | 12月 | 按照冀人社字【2020】274号《河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险厅关于进一步规范网上社保经办服务的紧急通知》文件要求，进一步规范网上社保经办，全面清理并停止涉企收费行为。 |
| 成本指标 | 预算控制数 | 6 | 120120元/年，大于6万元按6万元计。 | 按照冀人社字【2020】274号《河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险厅关于进一步规范网上社保经办服务的紧急通知》文件要求，进一步规范网上社保经办，全面清理并停止涉企收费行为。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为参保单位提供便捷的办理渠道 | 对工伤保险办事方式满意度 | 满意度问卷调查表 | 根据问卷调查结果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通过网报系统操作 | 对工伤保险办事方式满意度 | 满意度问卷调查表 | 根据问卷调查结果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参保单位满意度 | 对工伤保险办事方式满意度 | 满意度问卷调查表 | 根据问卷调查结果 |

**9.补助被征地农民支出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323005香河县社会保险事业管理所** | 单位：万元 |
| **项目编码** | 13102421L41NDX1KBE682 | **项目名称** | 补助被征地农民支出 |
| **预算规模及资金用途** | **预算数** | 5000.00 | **其中：财政资金** | 5000.00 | **其他资金** | 0 |
| 保障被征地农民生活水平，严格按照国有土地片区价格的10%来征收社会保障费和风险储备金。用于八字补助被征地农民的生活水平。 |
| **资金支出计划（%）** | **3月底** | **6月底** | **10月底** | **12月底** |
| 25.00% | 50.00% | 75.00% | 100.00% |
| **绩效目标** | 1.征收社会保障费和风险储备金。用于八字补助被征地农民的生活水平。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 | --- | --- | --- | --- |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失地农民 | 被征地人数 | 3.4万人 | 乡镇、村街统计 |
| 质量指标 | 完成率 | 征收完成率 | 100比率 | 企业反馈 |
| 时效指标 | 完成时间 | 项目完成时间 | 12月 | 业务部门统计 |
| 成本指标 | 征收成本 | 征收成本 | 1万元/亩 | 县级政府测算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保障失地农民利益 | 保障失地农民利益 | 达到预期 | 失地农民信息反馈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工作持久度 | 工作提升 | 有所提升 | 失地农民信息反馈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失地农民满意度 | 失地农民满意度 | ≥98比率 | 调查问卷 |

**10.财政负担职业年金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323005香河县社会保险事业管理所** | 单位：万元 |
| **项目编码** | 13102421N2X3X2G2ZLRZV | **项目名称** | 财政负担职业年金 |
| **预算规模及资金用途** | **预算数** | 2000.00 | **其中：财政资金** | 2000.00 | **其他资金** | 0 |
| 2020年全年，完成全县离退休人员退休金每月按时足额发放。 |
| **资金支出计划（%）** | **3月底** | **6月底** | **10月底** | **12月底** |
| 20.00% | 40.00% | 60.00% | 100.00% |
| **绩效目标** | 1.通过项目的开展实现退休人员工资按时足额发放。2.通过项目的开展达到退休人员工资按时足额发放。保障我县退休人员的基本生活水平，维护我县的社会形势稳定发展。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 | --- | --- | --- | --- |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退休养老金支出 | 离退休人员工资 | ≥2000万元/月 | 根据国办发【2015】18号《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办法的通知》用于发放离退休人员退休职业年金的正常发放，保障离退休人员的基本生活水平。 |
| 质量指标 | 按时足额准确发放 | 发放率 | 100% | 根据国办发【2015】18号《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办法的通知》用于发放离退休人员退休职业年金的正常发放，保障离退休人员的基本生活水平。 |
| 时效指标 | 完成时间 | 发放工作完成时间 | 12月份 | 根据国办发【2015】18号《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办法的通知》用于发放离退休人员退休职业年金的正常发放，保障离退休人员的基本生活水平。 |
| 成本指标 | 预算控制数 | 项目预算控制数 | ≤160万元/月 | 根据国办发【2015】18号《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办法的通知》用于发放离退休人员退休职业年金的正常发放，保障离退休人员的基本生活水平。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退休人员生活水平稳定 | 退休工资按时足额领取，实现退休人员老有所养 | 100% | 根据国办发【2015】18号《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办法的通知》用于发放离退休人员退休职业年金的正常发放，保障离退休人员的基本生活水平。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退休人员按时足额领取 | 退休工资按时发放，促进本县社会稳定 | ≥1年 | 根据国办发【2015】18号《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办法的通知》用于发放离退休人员退休职业年金的正常发放，保障离退休人员的基本生活水平。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退休人员满意度 | 退休人员对退休工资发放的满意度 | ≥95% | 根据国办发【2015】18号《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办法的通知》用于发放离退休人员退休职业年金的正常发放，保障离退休人员的基本生活水平。 |

**11.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办公经费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323005香河县社会保险事业管理所** | 单位：万元 |
| **项目编码** | 13102421R3OU8ILTR34DF | **项目名称** | 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办公经费 |
| **预算规模及资金用途** | **预算数** | 30.00 | **其中：财政资金** | 30.00 | **其他资金** | 0 |
| 由于没有收费项目，所以单位日常工作所用经费由各级财政部门将相关经费纳入各级财政预算，补充办公经费不足，用于办公经费及人员经费使用 |
| **资金支出计划（%）** | **3月底** | **6月底** | **10月底** | **12月底** |
| 25.00% | 50.00% | 75.00% | 100.00% |
| **绩效目标** | 1.通过项目开展实现日常工作正常进展2.通过项目开展实现日常工作正常进展实现城乡养老工作经费合理之处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 | --- | --- | --- | --- |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日常工作 | 开展日常工作 | 10万元 | 根据【2015】52号【2015】52号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关于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养老保险信息系统建设指导意见补充办公经费不足，用于办公经费及人员经费使用 |
| 质量指标 | 完成率 | 年底工作完成率 | 100比率 | 【2015】52号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关于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养老保险信息系统建设指导意见补充办公经费不足，用于办公经费及人员经费使用 |
| 时效指标 | 全年完成时间 | 日常工作完成时间 | 12月 | 【2015】52号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关于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养老保险信息系统建设指导意见补充办公经费不足，用于办公经费及人员经费使用 |
| 成本指标 | 使用成本 | 保障工作顺利完成 | ≤2万元 | 【2015】52号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关于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养老保险信息系统建设指导意补充办公经费不足，用于办公经费及人员经费使用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单位正常运转 | 保障单位工作正常运转 | 2万元 | 【2015】52号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关于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养老保险信息系统建设指导意见补充办公经费不足，用于办公经费及人员经费使用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完成工作可持续影响 | 开展日常工作 | 12月 | 【2015】52号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关于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养老保险信息系统建设指导意补充办公经费不足，用于办公经费及人员经费使用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工作人员满意度 | 工作人员满意度 | ≥95比率 | 【2015】52号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关于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养老保险信息系统建设指导意见补充办公经费不足，用于办公经费及人员经费使用 |

**12.城乡居民养老县级配套资金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323005香河县社会保险事业管理所** | 单位：万元 |
| **项目编码** | 13102421S95E5L1RDYR16 | **项目名称** | 城乡居民养老县级配套资金 |
| **预算规模及资金用途** | **预算数** | 5500.00 | **其中：财政资金** | 5500.00 | **其他资金** | 0 |
| 我县共有参保待遇享受人员6.4万人，共需县级配套资金5500万元。该项目实施完成城乡居民养老保险的待遇发放，保障工作正常运转保障城乡居民生活水平不降低 |
| **资金支出计划（%）** | **3月底** | **6月底** | **10月底** | **12月底** |
| 25.00% | 50.00% | 75.00% | 100.00% |
| **绩效目标** | 1.通过该项目实施完成城乡居民养老保险的待遇发放，保障工作正常运转保障城乡居民生活水平不降低。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 | --- | --- | --- | --- |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全县发放人数 | 待遇享受人员 | 64000人 | 根据参保人员缴费调查数据 |
| 质量指标 | 待遇发放完成率 | 全县待遇发放完成率 | 100比率 | 统计人员调查问卷 |
| 时效指标 | 发放完成时间 | 待遇发放完成时间 | 12月 | 根据乡镇村级协办员反馈 |
| 成本指标 | 待遇享受钱数 | 待遇享受人员领取金额 | 65元 | 本县财政要求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取得的社会效益 | 全县参保人员社会效益 | ≥98比率 | 财务报表统计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项目可持续影响 | 项目可持续影响力 | 持续影响 | 乡镇人员反馈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参保人员满意程度 | 全县参保人员满意度 | ≥98比率 | 调查问卷 |

**13.工伤保险管理中心办公费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323005香河县社会保险事业管理所** | 单位：万元 |
| **项目编码** | 13102421T2BA3N34MAA8V | **项目名称** | 工伤保险管理中心办公费 |
| **预算规模及资金用途** | **预算数** | 10.00 | **其中：财政资金** | 10.00 | **其他资金** | 0 |
| 开展本项目主要解决单位办公及人员经费不足，确保2021年工伤保险日常工作的正常开展，保障工伤保险工作的正常进行。 |
| **资金支出计划（%）** | **3月底** | **6月底** | **10月底** | **12月底** |
| 20.00% | 40.00% | 60.00% | 100.00% |
| **绩效目标** | 1.通过项目的开展实现日常工作的正常运转。2.通过项目的开展完成日常工作需要，实现工伤工作经费的合理支出。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 | --- | --- | --- | --- |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日常工作 | 开展日常工作人数 | 6人 | 根据冀人社规[2017]25号文件《关于河北省机关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单位的工作人员参加工伤保险有关问题的通知》解决单位办公及人员经费不足，确保2021年工伤保险日常工作的正常开展，保障工伤保险工作的正常进行。 |
| 质量指标 | 按时按质完成 | 年度完成率 | 100% | 根据冀人社规[2017]25号文件《关于河北省机关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单位的工作人员参加工伤保险有关问题的通知》解决单位办公及人员经费不足，确保2021年工伤保险日常工作的正常开展，保障工伤保险工作的正常进行。 |
| 时效指标 | 完成时间 | 日常工作完成时间 | 12月 | 根据冀人社规[2017]25号文件《关于河北省机关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单位的工作人员参加工伤保险有关问题的通知》解决单位办公及人员经费不足，确保2021年工伤保险日常工作的正常开展，保障工伤保险工作的正常进行。 |
| 成本指标 | 预算控制数 | 项目预算控制数 | ≤0.4万元/月 | 根据冀人社规[2017]25号文件《关于河北省机关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单位的工作人员参加工伤保险有关问题的通知》解决单位办公及人员经费不足，确保2021年工伤保险日常工作的正常开展，保障工伤保险工作的正常进行。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单位正常运转 | 保证单位正常运转 | 100% | 根据冀人社规[2017]25号文件《关于河北省机关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单位的工作人员参加工伤保险有关问题的通知》解决单位办公及人员经费不足，确保2021年工伤保险日常工作的正常开展，保障工伤保险工作的正常进行。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工作持久度 | 工作长期稳定 | ≥1年 | 根据冀人社规[2017]25号文件《关于河北省机关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单位的工作人员参加工伤保险有关问题的通知》解决单位办公及人员经费不足，确保2021年工伤保险日常工作的正常开展，保障工伤保险工作的正常进行。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工作人员满意度 | 工作人员满意度 | ≥95% | 根据冀人社规[2017]25号文件《关于河北省机关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单位的工作人员参加工伤保险有关问题的通知》解决单位办公及人员经费不足，确保2021年工伤保险日常工作的正常开展，保障工伤保险工作的正常进行。 |

**14.财政补助机关事业养老保险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323005香河县社会保险事业管理所** | 单位：万元 |
| **项目编码** | 13102421U0GWZ661AA03V | **项目名称** | 财政补助机关事业养老保险 |
| **预算规模及资金用途** | **预算数** | 2500.00 | **其中：财政资金** | 2500.00 | **其他资金** | 0 |
| 2020年全年，完成全县离退休人员退休金每月按时足额发放。 |
| **资金支出计划（%）** | **3月底** | **6月底** | **10月底** | **12月底** |
| 20.00% | 40.00% | 60.00% | 100.00% |
| **绩效目标** | 1.通过项目的开展实现退休人员工资按时足额发放。2.通过项目的开展达到退休人员工资按时足额发放。保障我县退休人员的基本生活水平，维护我县的社会形势稳定发展。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 | --- | --- | --- | --- |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退休养老金支出 | 离退休人员工资 | ≥2000万元/月 | 根据冀政发[2015]43号文件《河北省人民政府关于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养老保险制度改革的实施意见》主要解决退休人员养老金发放金额不足，达到退休人员工资按时足额发放。 |
| 质量指标 | 按时足额准确发放 | 发放率 | 100% | 根据冀政发[2015]43号文件《河北省人民政府关于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养老保险制度改革的实施意见》主要解决退休人员养老金发放金额不足，达到退休人员工资按时足额发放。 |
| 时效指标 | 完成时间 | 发放工作完成时间 | 12月份 | 根据冀政发[2015]43号文件《河北省人民政府关于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养老保险制度改革的实施意见》主要解决退休人员养老金发放金额不足，达到退休人员工资按时足额发放。 |
| 成本指标 | 预算控制数 | 项目预算控制数 | ≤208万元/月 | 根据冀政发[2015]43号文件《河北省人民政府关于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养老保险制度改革的实施意见》主要解决退休人员养老金发放金额不足，达到退休人员工资按时足额发放。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退休人员生活水平稳定 | 退休工资按时足额领取，实现退休人员老有所养 | 100% | 根据冀政发[2015]43号文件《河北省人民政府关于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养老保险制度改革的实施意见》主要解决退休人员养老金发放金额不足，达到退休人员工资按时足额发放。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退休人员按时足额领取 | 退休工资按时发放，促进本县社会稳定 | ≥1年 | 根据冀政发[2015]43号文件《河北省人民政府关于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养老保险制度改革的实施意见》主要解决退休人员养老金发放金额不足，达到退休人员工资按时足额发放。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退休人员满意度 | 退休人员对退休工资发放的满意度 | ≥95% | 根据冀政发[2015]43号文件《河北省人民政府关于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养老保险制度改革的实施意见》主要解决退休人员养老金发放金额不足，达到退休人员工资按时足额发放。 |

**15.社【2020】185号关于提前下达2021年省级城乡居民养老保险补助资金预算指标的通知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323005香河县社会保险事业管理所** | 单位：万元 |
| **项目编码** | 13102421VU0VMWG5VWBQG | **项目名称** | 社【2020】185号关于提前下达2021年省级城乡居民养老保险补助资金预算指标的通知 |
| **预算规模及资金用途** | **预算数** | 22.00 | **其中：财政资金** | 22.00 | **其他资金** | 0 |
| 项目提供资金22万元，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全县共有参保人员20万人，其中待遇享受人员6.4万人，我中心做好待遇享受人员的按月发放，共需省级缴费金22万元。 |
| **资金支出计划（%）** | **3月底** | **6月底** | **10月底** | **12月底** |
| 25.00% | 50.00% | 75.00% | 100.00% |
| **绩效目标** | 1.项目提供资金22万元，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全县共有参保人员20万人我中心做好待遇享受人员的按月发放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 | --- | --- | --- | --- |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代缴人数 | 完成代缴人员 | ≥2200人 | 根据冀财社【2020】185号河北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城乡居民养老保险省级补助资金预算指标的通知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全县共有参保人员20万人我中心做好待遇享受人员的按月发放 |
| 质量指标 | 代缴完成率 | 代缴完成率 | ≥100比率 | 根据冀财社【2020】185号河北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城乡居民养老保险省级补助资金预算指标的通知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全县共有参保人员20万人我中心做好待遇享受人员的按月发放 |
| 时效指标 | 代缴 完成时间 | 代缴完成时效 | 12月 | 人根据冀财社【2020】185号河北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城乡居民养老保险省级补助资金预算指标的通知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全县共有参保人员20万人我中心做好待遇享受人员的按月发放 |
| 成本指标 | 项目完成成本 | 代缴完成成本 | 100万元 | 根据冀财社【2020】185号河北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城乡居民养老保险省级补助资金预算指标的通知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全县共有参保人员20万人我中心做好待遇享受人员的按月发放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项目完成的社会效益 | 项目完成效益 | 100比率 | 根据冀财社【2020】185号河北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城乡居民养老保险省级补助资金预算指标的通知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全县共有参保人员20万人我中心做好待遇享受人员的按月发放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可持续影响时间 | 项目影响可持续时间 | 1年 | 人根据冀财社【2020】185号河北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城乡居民养老保险省级补助资金预算指标的通知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全县共有参保人员20万人我中心做好待遇享受人员的按月发放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参保群众满意度 | 参保群众满意度 | ≥100比率 | 根据冀财社【2020】185号河北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城乡居民养老保险省级补助资金预算指标的通知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全县共有参保人员20万人我中心做好待遇享受人员的按月发放 |

**16.扩面征缴工作专项经费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323005香河县社会保险事业管理所** | 单位：万元 |
| **项目编码** | 13102421VXDE55GYGGRFP | **项目名称** | 扩面征缴工作专项经费 |
| **预算规模及资金用途** | **预算数** | 18.50 | **其中：财政资金** | 18.50 | **其他资金** | 0 |
| 2021年12月，加强企业职工养老保险扩面征缴工作，加大工作力度，创新征缴方式，提高征缴效率，宣传印制宣传材料等。 |
| **资金支出计划（%）** | **3月底** | **6月底** | **10月底** | **12月底** |
| 20.00% | 40.00% | 60.00% | 100.00% |
| **绩效目标** | ##JXWB\_JXMB##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 | --- | --- | --- | --- |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企业养老日常工作 | 开展日常工作 | 1.54万元/月 | 根据香人社[2020]100号文件《香河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关于香河县社会保险事业管理所追加扩面征缴工作专项经费的申请》的要求。解决企业养老保险日常工作需要，以达到企业养老收缴与发放的顺利进行。 |
| 质量指标 | 保障项目按照标准完成 | 年度完成率 | 100% | 根据香人社[2020]100号文件《香河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关于香河县社会保险事业管理所追加扩面征缴工作专项经费的申请》的要求。解决企业养老保险日常工作需要，以达到企业养老收缴与发放的顺利进行。 |
| 时效指标 | 完成时间 | 日常工作完成时间 | 12月 | 根据香人社[2020]100号文件《香河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关于香河县社会保险事业管理所追加扩面征缴工作专项经费的申请》的要求。解决企业养老保险日常工作需要，以达到企业养老收缴与发放的顺利进行。 |
| 成本指标 | 预算控制数 | 项目预算控制数 | ≤1.54万元/月 | 根据香人社[2020]100号文件《香河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关于香河县社会保险事业管理所追加扩面征缴工作专项经费的申请》的要求。解决企业养老保险日常工作需要，以达到企业养老收缴与发放的顺利进行。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企业养老保险顺利进行 | 促进社保事业 | 100% | 根据香人社[2020]100号文件《香河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关于香河县社会保险事业管理所追加扩面征缴工作专项经费的申请》的要求。解决企业养老保险日常工作需要，以达到企业养老收缴与发放的顺利进行。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企业养老工作正常运转 | 工作提升 | ≥1年 | 根据香人社[2020]100号文件《香河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关于香河县社会保险事业管理所追加扩面征缴工作专项经费的申请》的要求。解决企业养老保险日常工作需要，以达到企业养老收缴与发放的顺利进行。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工作人员满意度 | 工作人员满意度 | ≥95% | 根据香人社[2020]100号文件《香河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关于香河县社会保险事业管理所追加扩面征缴工作专项经费的申请》的要求。解决企业养老保险日常工作需要，以达到企业养老收缴与发放的顺利进行。 |

**17.冀财社【2020】190号关于提前下达2021年省级财政城乡居民养老、就业公共服务村级代办员补助资金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323005香河县社会保险事业管理所** | 单位：万元 |
| **项目编码** | 13102421W1G697EII3186 | **项目名称** | 冀财社【2020】190号关于提前下达2021年省级财政城乡居民养老、就业公共服务村级代办员补助资金 |
| **预算规模及资金用途** | **预算数** | 10.00 | **其中：财政资金** | 10.00 | **其他资金** | 0 |
| 本项目资金主要用于促进农村协办员补助发放，解决农村协办员具体生活困难。用于促进农村协办员更好的为城乡居民养老保险事业努力工作 |
| **资金支出计划（%）** | **3月底** | **6月底** | **10月底** | **12月底** |
|  |  |  | 100.00% |
| **绩效目标** | 1.促进农村协办员补助发放，解决农村协办员具体生活困难2.用于促进农村协办员更好的为城乡居民养老保险事业努力工作3.促进农村协办员补助发放，解决农村协办员具体生活困难。用于促进农村协办员更好的为城乡居民养老保险事业努力工作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 | --- | --- | --- | --- |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确定村协办员数量 | 我县优300个自然村 | 300人 | 冀财社【2020】190号关于提前下达省级财政城乡居民养老、就业公共服务村级代办员补助资金的通知 |
| 质量指标 | 补贴发放完成 | 发放完成率 | 100比率 | 冀财社【2020】190号关于提前下达省级财政城乡居民养老、就业公共服务村级代办员补助资金的通知 |
| 时效指标 | 年度完成时间 | 全年完成时间 | 12月 | 冀财社【2020】190号关于提前下达省级财政城乡居民养老、就业公共服务村级代办员补助资金的通知 |
| 成本指标 | 控制资金成本 | 项目完成成本 | ≤330万元 | 冀财社【2020】190号关于提前下达省级财政城乡居民养老、就业公共服务村级代办员补助资金的通知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工作及时足额 | 保障养老工作正常运转 | 达到预期 | 冀财社【2020】190号关于提前下达省级财政城乡居民养老、就业公共服务村级代办员补助资金的通知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项目持续发挥作用期限 | 项目可持续影响 | 有所提升 | 冀财社【2020】190号关于提前下达省级财政城乡居民养老、就业公共服务村级代办员补助资金的通知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乡村协办员满意度 | 补助领取人员满意度 | ≥98比率 | 冀财社【2020】190号关于提前下达省级财政城乡居民养老、就业公共服务村级代办员补助资金的通知 |

**18.企业养老保险专项经费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323005香河县社会保险事业管理所** | 单位：万元 |
| **项目编码** | 13102421XU7MUELEG1CFY | **项目名称** | 企业养老保险专项经费 |
| **预算规模及资金用途** | **预算数** | 17.50 | **其中：财政资金** | 17.50 | **其他资金** | 0 |
| 2021年12月，加强企业职工养老保险扩面征缴工作，加大工作力度，创新征缴方式，提高征缴效率，宣传印制宣传材料等。 |
| **资金支出计划（%）** | **3月底** | **6月底** | **10月底** | **12月底** |
| 20.00% | 40.00% | 60.00% | 100.00% |
| **绩效目标** | 1.通过项目的开展实现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扩面征缴工作，提高参保缴费率，增强基金保障能力，切实维护广大群众的权益。推动建立更加公平更可持续的社会保障制度。2.通过项目的开展完成保险征缴攻坚战，实现全面完成工作指标。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 | --- | --- | --- | --- |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企业养老日常工作 | 开展日常工作 | 1.45万元/月 | [2016]52号文件《河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转发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等部门关于进一步做好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扩面征缴工作意见的通知》主要解决企业养老保险日常工作需要，以达到企业养老收缴与发放的顺利进行。 |
| 质量指标 | 保障项目按照标准完成 | 年度完成率 | 100% | [2016]52号文件《河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转发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等部门关于进一步做好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扩面征缴工作意见的通知》主要解决企业养老保险日常工作需要，以达到企业养老收缴与发放的顺利进行。 |
| 时效指标 | 完成时间 | 日常工作完成时间 | 12月 | [2016]52号文件《河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转发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等部门关于进一步做好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扩面征缴工作意见的通知》主要解决企业养老保险日常工作需要，以达到企业养老收缴与发放的顺利进行。 |
| 成本指标 | 预算控制数 | 项目预算控制数 | ≤1.45万元/月 | [2016]52号文件《河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转发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等部门关于进一步做好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扩面征缴工作意见的通知》主要解决企业养老保险日常工作需要，以达到企业养老收缴与发放的顺利进行。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企业养老保险顺利进行 | 促进社保事业 | 100% | [2016]52号文件《河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转发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等部门关于进一步做好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扩面征缴工作意见的通知》主要解决企业养老保险日常工作需要，以达到企业养老收缴与发放的顺利进行。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企业养老工作正常运转 | 工作提升 | ≥1年 | [2016]52号文件《河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转发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等部门关于进一步做好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扩面征缴工作意见的通知》主要解决企业养老保险日常工作需要，以达到企业养老收缴与发放的顺利进行。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工作人员满意度 | 工作人员满意度 | ≥95% | [2016]52号文件《河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转发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等部门关于进一步做好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扩面征缴工作意见的通知》主要解决企业养老保险日常工作需要，以达到企业养老收缴与发放的顺利进行。 |

**19.财政补助机关事业养老保险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323005香河县社会保险事业管理所** | 单位：万元 |
| **项目编码** | 13102421YAHNCOTKRV4ZT | **项目名称** | 财政补助机关事业养老保险 |
| **预算规模及资金用途** | **预算数** | 3500.00 | **其中：财政资金** | 3500.00 | **其他资金** | 0 |
| 2020年全年，完成全县离退休人员退休金每月按时足额发放。 |
| **资金支出计划（%）** | **3月底** | **6月底** | **10月底** | **12月底** |
| 20.00% | 40.00% | 60.00% | 100.00% |
| **绩效目标** | 1.通过项目的开展实现退休人员工资按时足额发放。2.通过项目的开展达到退休人员工资按时足额发放。保障我县退休人员的基本生活水平，维护我县的社会形势稳定发展。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 | --- | --- | --- | --- |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退休养老金支出 | 离退休人员工资 | ≥2000万元/月 | 根据冀政发[2015]43号文件《河北省人民政府关于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养老保险制度改革的实施意见》主要解决退休人员养老金发放金额不足，达到退休人员工资按时足额发放。 |
| 质量指标 | 按时足额准确发放 | 发放率 | 100% | 根据冀政发[2015]43号文件《河北省人民政府关于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养老保险制度改革的实施意见》主要解决退休人员养老金发放金额不足，达到退休人员工资按时足额发放。 |
| 时效指标 | 完成时间 | 发放工作完成时间 | 12月份 | 根据冀政发[2015]43号文件《河北省人民政府关于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养老保险制度改革的实施意见》主要解决退休人员养老金发放金额不足，达到退休人员工资按时足额发放。 |
| 成本指标 | 预算控制数 | 项目预算控制数 | ≤290万元/月 | 根据冀政发[2015]43号文件《河北省人民政府关于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养老保险制度改革的实施意见》主要解决退休人员养老金发放金额不足，达到退休人员工资按时足额发放。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退休人员生活水平稳定 | 退休工资按时足额领取，实现退休人员老有所养 | 100% | 根据冀政发[2015]43号文件《河北省人民政府关于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养老保险制度改革的实施意见》主要解决退休人员养老金发放金额不足，达到退休人员工资按时足额发放。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退休人员按时足额领取 | 退休工资按时发放，促进本县社会稳定 | ≥1年 | 根据冀政发[2015]43号文件《河北省人民政府关于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养老保险制度改革的实施意见》主要解决退休人员养老金发放金额不足，达到退休人员工资按时足额发放。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退休人员满意度 | 退休人员对退休工资发放的满意度 | ≥95% | 根据冀政发[2015]43号文件《河北省人民政府关于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养老保险制度改革的实施意见》主要解决退休人员养老金发放金额不足，达到退休人员工资按时足额发放。 |

六、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2021年，我单位安排政府采购预算0万元。具体内容见下表。

单位政府采购预算

| 323005香河县社会保险事业管理所 | 单位：万元 |
| --- | --- |
| **政府采购项目来源** | **采购物品名称** | **政府采购目录序号** | **计量 单位** | **数量** | **单价** | **政府采购金额（当年单位预算安排资金）** |
| **项目名称** | **预算资金** | **合计** |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 **基金预算拨款** |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 **财政专户核拨** | **单位资金** |
| **合 计** |  |  |  |  |  |  |  |  |  |  |  |  |
| **香河县社会保险事业管理所本级小计**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七、国有资产信息

香河县社会保险事业管理所上年末固定资产金额为452.84万元（详见下表），本年度我单位拟购置固定资产总额为0万元。

|  |
| --- |
| **单位固定资产占用情况表** |
| 编制单位：香河县社会保险事业管理所 | 截止时间：2020年12月31日  |
| **项 目** | **数量** | **价值（金额单位：万元）** |
| 资产总额 | —— | 452.84 |
| 1、房屋（平方米） | 2792 | 280.94 |
| 其中：办公用房（平方米） | 792 | 79.69 |
| 2、车辆（台、辆） | 1 | 6.9 |
| 3、单价在20万元以上的设备 |  |  |
| 4、其他固定资产 | 469 | 165 |

八、名词解释

**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省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2、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3、其他收入：**指除“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按规定动用的租房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4、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5、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6、上缴上级支出：**指下级单位上缴上级的支出。

**7、“三公”经费：**纳入省级财政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省级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维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维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8、机关运行费：**为保障全部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9、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10、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九、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我单位无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